

证券代码：837512

证券简称：华精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7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提名童小江、许子鹏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一届监事会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经核查，新一届监事会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